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

饰面用花岗岩矿

采矿权评估报告摘要

渝国能评报字[2017]第089号

**评估机构**：重庆国能探矿权采矿权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岳阳市国土资源局。

**评估对象：**评估对象为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饰面用花岗岩矿采矿权。评估范围为《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饰面用花岗岩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确定的矿区范围，矿区范围由16个拐点圈定，面积0.0918km2，开采深度：由+188m至+70m标高，开采矿种：饰面用花岗岩。矿山生产规模6.00万立方米/年。

**评估目的：**平江县伍市镇海力石材有限公司申请采矿权延续（变更）登记，岳阳市国土资源局同意该采矿权延续（变更）登记，并对该采矿权价款进行处置。根据国家矿业权相关政策需对其采矿权进行评估，为有偿出让该采矿权确定出让底价提供价值参考意见。本次评估即是为实现上述目的而向评估委托人提供在本评估报告所述各种条件下“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饰面用花岗岩矿采矿权”在评估基准日时点上公平、合理的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17年7月31日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主要评估参数：**根据《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饰面用花岗岩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截止2016年11月底，矿区范围内保有饰面用花岗岩(矿石)资源储量（122b）+（333）426.26万立方米，参与评估的(矿石)资源储量426.26万立方米，评估利用(矿石)资源储量426.26万立方米，可采(矿石)储量372.36万立方米，矿山(矿石)生产能力6.00万立方米/年(荒料率50.7%，年生产荒料3.04万立方米/年)；矿山服务年限62.06年，评估计算年限依据《采矿权评估委托书》确定为5.0年，评估年限内动用(矿石)可采储量为30.00万立方米(生产荒料15.20万立方米)，剩余(矿石)可采储量342.36万立方米未参与本次评估计算。荒料不含税销售价格为256.41元/立方米，年销售收入779.49万元。采矿权权益系数4.20%，折现率8%。

**评估结论：**我公司评估人员在调查、分析和询证本次评估对象的基础上，依据矿业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取适当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过认真计算后确定**“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饰面用花岗岩矿采矿权” 出让5.0年（拟动用矿石可采储量30.00万立方米，荒料量15.20万立方米）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31.23万元，大写：壹佰叁拾壹万贰仟叁佰元整。**

**另：矿山2013年至2016年11月间累计超采资源储量为11.60万立方米需补充缴纳采矿权价款，按本次评估单位原矿价值计算对应采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50.74万元，大写伍拾万柒仟肆佰元整。**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

根据国土资规[2017] 5号文规定，评估结果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有效期此评估结论无效，需重新进行评估。

本报告仅供评估委托人为报告所列明的价款评估这一特定目的而编制。评估报告专为评估委托人使用，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向他人提供或公开。除依据法律须公开的情形外，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

**重要提示：**

本评估报告所利用的资源储量数据和技术经济参数主要根据评估委托人提供的《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饰面用花岗岩资源储量核实报告》（2016年12月）、《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饰面用花岗岩矿开发利用方案》（2013年4月）及岳阳市国土资源局提供资料以及评估人员收集的市场价格信息综合确定。

本次评估结论为我公司评估人员根据该采矿权价款评估的特定目的对评估对象价值所作出的专业分析判断，其结论不是实际价值实现的保证。

以上内容摘自《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安乐-金石饰面用花岗岩矿采矿权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敬请认真阅读本评估报告全文。

法定代表人：

 矿业权评估师：

矿业权评估师：

                               重庆国能探矿权采矿权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